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先导智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在公司5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公司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张明燕女士、赵康健先生及戴建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燕清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参加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立导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立导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导科技”）激励机制，立导科技拟对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及先导智能部分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立导科技564.1026万元注册资本，占增资全部完成后的比例为22.00%，其中首次授予激励股权数量为456.4103万元注册资本，占增资全部完成后的比例为17.80%，预留授予激励股权数量为107.6923万元注册资本，占增资全部完成后的比例为4.20%。预留授予激励权益将于首次激励完成后24个月内向符合激励条件的员工

授予，预留股权将在实际授予时办理相应的工商登记。公司放弃对立导科技本次激励增发股权的优先认购权。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全部完成后，公司持有立导科技的股权比例由100%变更为78.00%，立导科技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2,564.1026万元，立导科技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董事会认为：对立导科技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将有效调动管理层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助力公司及立导科技稳定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事项，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燕清、王建新、王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无锡光导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光导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导精密”）激励机制，光导精密拟对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及先导智能部分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光导精密564.1026万元注册资本，占增资全部完成后的比例为22.00%，其中首次授予激励股权数量为440.2564万元注册资本，占增资全部完成后的比例为17.17%，预留授予激励股权数量为123.8462万元注册资本，占增资全部完成后的比例为4.83%。预留授予激励权益将于首次激励完成后24个月内向符合激励条件的光导精密员工授予，预留股权将在实际授予时办理相应的工商登记。公司放弃对光导精密本次激励增发股权的优先认购权。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全部完成后，公司持有光导精密的股权比例由100%变更为78.00%，光导精密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2,564.1026万元，光导精密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董事会认为：对光导精密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将有效调动管理层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助力公司及光导精密稳定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事项，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助力公司及光导精密稳定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事项，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燕清、王建新、王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氢导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氢导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氢导智能”）激励机制，氢导智能拟对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及先导智能部分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氢导智能564.1026万元注册资本，占增资全部完成后的比例为22.00%，其中首次授予激励股权数量为448.7180万元注册资本，占增资全部完成后的比例为17.50%，预留授予激励股权数量为115.3846万元注册资本，占增资全部完成后的比例为4.50%。预留授予激励权益将于首次激励完成后24个月内向符合激励条件的员工授予，预留股权将在实际授予时办理相应的工商登记。公司放弃对氢导智能本次激励增发股权的优先认购权。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完成后，公司持有氢导智能的股权比例由100%变更为78.00%，氢导智能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2,564.1026万元，氢导智能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董事会认为：对氢导智能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将有效调动管理层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助力公司及氢导智能稳定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事项，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燕清、王建新、王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条件成就并归属，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4.6450万股。上述股票归属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565,616,584股变更为1,566,163,034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565,616,584元变更为1,566,163,034元。

同时由于注册资本发生变动，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第六条和第二十条进行相应调整。

鉴于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就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一切手续和事宜，与会董事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的登记、备案手续。本次《公司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说明》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